**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县第一中学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县教育局

2023年04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_Toc100784583)

[（一）项目概况 1](#_Toc100784584)

[（二）项目绩效目标 1](#_Toc10078458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_Toc100784586)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2](#_Toc100784587)

[1.评价目的 2](#_Toc100784588)

[2.评价对象和范围 3](#_Toc100784589)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3](#_Toc100784590)

[1.评价原则 3](#_Toc100784591)

[2.评价指标体系 4](#_Toc100784592)

[3.评价方法 11](#_Toc100784593)

[4.评价标准 12](#_Toc100784594)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2](#_Toc10078459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3](#_Toc100784596)

[（一）评价结论 13](#_Toc100784597)

[（二）主要绩效 14](#_Toc100784598)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5](#_Toc100784599)

[（一）项目决策情况 15](#_Toc100784600)

[1.项目立项 15](#_Toc100784601)

[2.绩效目标 15](#_Toc100784602)

[3.资金投入 17](#_Toc100784603)

[（二）项目过程情况 17](#_Toc100784604)

[1.资金管理 17](#_Toc100784605)

[2.组织实施 18](#_Toc100784606)

[（三）项目产出情况 19](#_Toc100784607)

[1.产出数量 19](#_Toc100784608)

[2.产出质量 19](#_Toc100784609)

[3.产出时效 19](#_Toc100784610)

[4.产出成本 19](#_Toc100784611)

[（四）项目效益情况 19](#_Toc100784612)

[1.项目效益 20](#_Toc100784613)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_Toc100784614)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21](#_Toc100784615)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1](#_Toc100784616)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1](#_Toc100784617)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2](#_Toc100784618)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2](#_Toc100784619)

[八、有关建议 22](#_Toc100784620)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经费保障制度是学校为安全管理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物质保障，确保安全工作各项措施贯彻落实的安全管理制度。积极推进义务教育事业发展，坚持义务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结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水平；为每个适龄儿童提供条件基本均衡、入校机会均等的义务教育。保障九年义务免费教育运行，资金按期拨付、合理规范使用，确实减轻我县农牧民家庭经济负担，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全面推进国语教育，吸引广大农牧民子女送入学校就读，不断扩大覆盖人群。经《乌财科教【2021】96号》号文件批准，项目系2022中央资金，共安排预算102.01万元，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102.01万元，全年执行58.52万元，结转2023年项目资金43.49万元，项目执行率57.38%。未完成原因：2022年8月-12月，疫情严重，全城封控，师生居家隔离，剩余的资金为该项目的结转款。

#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2022年中央资金，共安排预算102.01万元，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项目总体目标为积极推进义务教育事业发展，坚持义务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结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水平；为每个适龄儿童提供条件基本均衡、入校机会均等的义务教育。保障九年义务免费教育运行，资金按期拨付、合理规范使用，确实减轻我县农牧民家庭经济负担，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全面推进国语教育，吸引广大农牧民子女送入学校就读，不断扩大覆盖人群。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财政委托审计费项目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2.评价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对象：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

（2）绩效评价范围：

1.项目范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 的完成情况、资金投入的运行情况、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绩效及影响效果。

2.时间范围：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 1.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分级分类原则：根据评价对象特点分类组织实施。

（4）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根据以上原则，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要求：

（1）在数据收集时，采取客观数据，并结合问卷调查结果，以保证各项指标的真实性。

（2）保证评价结果的真实性、公正性，提高评价报告的公信力。

（3）绩效评价报告应当简明扼要，除了对绩效评价的过程、结果描述外，还应总结经验，指出问题，并就项目实施过程中所存在的问题提出可操作性改进建议。

#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附件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  充分性 |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
| 立项程序  规范性 |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
| 决策 | 绩效目标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  科学性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
| 资金分配  合理性 |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预算执行率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  有效性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享受义务教育资助的人数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 产出 | 产出质量 | 农村义务保障覆盖率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 普惠性义务教育资源覆盖率 |
| 产出时效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产出成本 | 项目预算控制率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 水电费、电话费，办公费，物业管理费，维修维护费等 |
| 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 减轻农牧民经济负担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落实教育惠民政策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满意度指标 | 师生满意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 |

#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 ）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2021年该项目资金预算95.58万元，实际支付95.58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目2022年预算安排资金102.01万元，实际支出58.53万元，预算执行率57.38%，项目总体完成率89.57%，项目经费比上年增加6.43万元，增加原因2021年我校在校学生1387人，2022年学生数增加到1419人。

#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1]](#footnote-0)、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 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5分，绩效评级为“优”[[2]](#footnote-1)。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得分** | **得分率** |
| --- | --- | --- | --- | --- | --- |
| 决策 | 项目立项 | 立项依据充分性 | 4 | 4 | 100% |
| 立项程序规范性 | 4 | 4 | 100% |
| 绩效目标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3 | 3 | 100%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3 | 100% |
| 资金投入 | 预算编制科学性 | 3 | 3 | 100% |
| 资金分配合理性 | 3 | 3 | 100% |
| 过程 | 资金管理 | 资金到位率 | 5 | 5 | 100% |
| 预算执行率 | 5 | 2.87 | 57.4%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3 | 3 | 100% |
| 组织实施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3 | 3 | 100% |
| 制度执行有效性 | 4 | 4 | 100% |
| 产出 | 产出数量 | 享受义务教育资助的人数 | 10 | 10 | 100% |
| 产出质量 | 普惠性义务教育资源覆盖率 | 5 | 5 | 100% |
| 农村义务教育资金覆盖率 | 5 | 5 | 100% |
| 产出时效 |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 | 10 | 100% |
| 产出成本 | 水费，电费，电话费等 | 2.5 | 2.13 | 85.3% |
| 办公费 | 2.5 | 0 | 0% |
| 物业管理费 | 2.5 | 2.5 | 100% |
| 维修维护费 | 2.5 | 2.5 | 100% |
| 效益 | 项目效益 | 减轻农牧民经济负担 | 10 | 10 | 100% |
| 落实教育惠民政策 | 5 | 5 | 100% |
|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 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5 | 5 | 100% |
| **合计** |  |  | 100 | 95 | 89.57% |

#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中央财政及时拨付，实施“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情况报告新机制实施几年来，不仅有效减轻了我校覆盖的1419多名农民家庭子女接受义务教育的经济负担，而且引发了教育观念、体制、机制等方面的深刻变革，使农村义务教育发展经历了一个关键的历史转折期，长期以来，我国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保障水平总体偏低，许多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主要来自于向学生收取的学杂费，农民负

担十分沉重，上不起学成为辍学率长期居高不下的根本原因。新机制从免除学杂费入手，把农村义务教育纳入公共财政范围，通过国家财政转移支付缩小城乡差距，体现了社会公正、教育公平的根本要

求。这既是教育发展的新境界，也是一种全新的、科学的教育发展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需要。新机制有效缓解了贫困家庭学生上学难的矛盾，因贫辍学的问题从制度上得了有效缓解。实施新机制以来许许多推荐学的孩子重新返回校园。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

#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政策要求。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4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8分，得分8分。**

#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单位年初编制《绩效目标申报表》，通过本项目实施，学前教育资源进持续优化，办校质量进一步提升，通过本项目可满足乌鲁木齐县第一中学享受学前教育的需求，提高教职工专业水平，改善学校教育教学环境，为义务教育阶段就读学生创造一个安全健康、富有童趣的生活及活动环境，满足学生们全面发展的要求，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经费保障制度是学校为安全管理工作提供必要的经费和物质保障，确保安全工作各项措施贯彻落实的安全管理制度。积极推进义务教育事业发展，坚持义务教育公益性和普惠性，结合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切实提高农村义务教育水平；为每个适龄儿童提供条件基本均衡、入校机会均等的义务教育。保障九年义务免费教育运行，资金按期拨付、合理规范使用，确实减轻我县农牧民家庭经济负担，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全面推进国语教育，吸引广大农牧民子女送入学校就读，不断扩大覆盖人群指标完成100%。主要为了全面普及农村义务教育，保障学校各项工作正常运转，使每一位儿童受到更好的教育，我校严格执行义务教育保障机制公用经费。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可通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3.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2022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102.01万元，该项目预算编制根据上年预算支出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具体项目测算如下：办公费38.97万元，电费4.98万元，邮电费1.58万元，物业管理费9.88万元，维修维护费17.61万元，专用材料9.47万元，劳务费12.24万，专用设备购置7.28万元。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3分。

# **资金分配合理性：**2022年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项目拨付资金102.01万元，其中办公费38.97万元，电费4.98万元，邮电费1.58万元，物业管理费9.88万元，维修维护费17.61万元，专用材料9.47万元，劳务费12.24万，专用设备购置7.28万元。我校资金合理合规，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6分，得分6分。**

#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20分，实际得分17.87分。

#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预算资金102.01万元，2022年4月收到中央资金102.01万元，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相符，资金到位率100%。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5分。

**预算执行率**：2022年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实际到账资金102.01万元，2022年全年预算支出资金58.53万元，项目全年执行率57.38%。2022年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购置办公耗材用品29.12万元，电费3.77万元，邮电费0.6万元，物业管理费8.07万元，维修维护费7.79万元，培训费2.4万元，专用材料费2.78万元，劳务费4万元。因疫情原因县财政紧张，2022年秋季学期采购的办公用品和部分维修维护费43.48万元未支付，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2.87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0.87分。**

#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乌鲁木齐县一中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现场调研和资料抽查情况，乌鲁木齐县一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固定资产入库单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8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37.13分。

#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享受义务教育资助的人数”的目标值是≥1419人；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419人。

**实际完成率：**我单位数量指标完成率100%，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10分。

# 2.产出质量

质量指标“农村义务教育保障覆盖率”的目标值=100%；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100%；

质量指标“普惠性义务教育资源覆盖率”的目标值≥98%；2022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98%。

**质量达标率：**我单位实际完成率100%， 得分为10分。

# 3.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我单位“项目按期完成率”目标值为98%，实际完成值为98%，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10分。

# 4.产出成本

本项目成本指标中：水费，电费，电话费10万元，实际完成8.53万元，完成率85.3%；办公费60.01万元，实际完成率0万元，完成率0%；物业管理费30万元，实际完成率30万元，完成率100%；维修维护费20万元，实际完成率20万元，完成率100%。项目未超预算，故得分为7.13分。扣分原因：因疫情原因，县财政紧张部分办公费，维修费未支付。

**综上，该指标满分40分，得分37.13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

###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减轻农牧民经济负担”，指标值：有效落实，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的实施有效落实了教育惠民政策，大大提高了惠民政策的实际意义。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评价指标“落实教育惠民政”，指标值：持续改善，实际完成值：达成年度指标。本项目持续有效地落实教育惠民政，提高幼儿教育教学环境，提高食堂管理规范化，建设更加美丽的校园环境。

**综上，该指标满分15分，得分15分。**

###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满意度指标**

评价指标“师生满意率”，预期指标值：≥90%，实际完成值：92%。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10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10份。统计“师生满意率”的平均值为92%。故学生满意度指标得分为5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5分，得分5分。**

#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预算执行率为57.38%，指标总体完成率为89.57%，二者之间的偏差值为32.19%，虽然项目及时完成，总体完成率达到89.57%但是项目预算执行率和总体完成率偏差较大，主要原因，县财政紧张部分办公费，维修费未支付。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经验：通过自查，我们发现项目实施，询价及招标尤为重要，办公设备及材料的购置不仅要适用于幼儿教育教学，同时为了幼儿身心健康必须选择环保材质，选材不同价格变动很大，因此必须详细询价多家比对，同时要做好验收入库。幼儿食材的购置通过招投标，不仅可以降低支出 ，还可以保障食材的安全及质量，同时也减少了采购的劳务支出。

# 

#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启动基层党建示范点工作，是要转为抓先进、抓示范与抓整顿、抓后进并举，形成抓两头带中间的工作格局。要培育出一批具有典范性的基层党组织，构筑党建基础工程的新亮点，通过典型的示范、引导、带动和辐射作用，使基层党织中的先进更加先进，中间状况变先进，后进学有目标、赶有方向，实现基层党组织建设的整体推进和全面提高，使党的建设的基础工程更加牢固，基层的各项工作更加扎实，各项事业更加兴旺，从而探索出一条以基层党建示范点带动基层党建的全部，以基层党建水平的提升促进基层各作发展的新路子。

存在问题，学校的文化宣传经费每年占用公用经费比例较大。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

1. **有关建议**

1.对项目决策的建议

年初对每一项目的申报都进行科学合理的论证，考察项目政策、项目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实施方案可行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筹资合规性和政策、项目预算匹配性等，达到花多少钱办多少事的原则。

2.对预算安排与执行的建议

按年度预算计划，做到“量入为出，略有节余”的原则，领导及财务人员高度重视，能够按月按季度对经费执行情况进行分析，发现问题，解决问题，能很好地按年度预算执行，做到了经费按进度无超支，各项工作任务按进度不误事。

3.对资金管理的建议

理顺资金管理体制，要明确政府和各主管部门在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中的分工，做到权责分明，责任到人。对资金的管理，要由财政和主管部门建立健全系统的管理制度，规范资金使用，做到专款专用，所有项目资金从分配到使用都要明确，做到资金、项目、文号对应，以明确资金流向和使用情况，防止截留，挪用现象的发生。

4.项目管理的建议

建章立制，强化专项资金的监督。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要对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进行全程跟踪监督，及时掌握项目进度，督促项目实施单位加强管理，定期报告项目实施情况，增加项目资金使用的透明度，同时，要充分发挥纪委、审计监督部门的作用，建立长期有效的专项资金监督管理新体系，确保专项资金用到实处，实现效益最大化。对每一项目，从其预算到实施的整个过程都实行跟踪问效，对出现偏差的项目，要及时对其实施过程的每一环节都要进行认真分析，找出存在的问题，及时改正。

1. 前期准备主要包括实地调研和认真研读相关文件，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项目特点，结合项目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评组制定了评价指标体系、评分标准、评价方法和相关的工作程序及步骤，形成评价初步方案。 [↑](#footnote-ref-0)
2. 参考《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中的规定，本次绩效评价结果实施百分制和四级分类，其中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footnote-ref-1)